

证券代码:002397 证券简称:梦洁家纺 公告编号:2014-019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梦洁家纺
股票代码	00239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军
电话	07182848012
传真	07182848945
电子信箱	nj@mmndale.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15,085,573.96	659,344,452.92	8.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3,439,190.98	47,468,862.10	12.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1,830,757.51	45,517,832.81	13.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804,557.93	-34,662,986.71	65.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6	12.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6	12.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1%	4.21%	0.3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96,174,014.31	1,744,697,890.27	-2.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62,146,916.60	1,172,029,467.48	-0.84%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蒙天武	境内自然人	38.28%	115,753,824	86,115,368	
李康伟	境内自然人	9.32%	28,172,304	21,129,228	
李军	境内自然人	6.45%	19,495,344	14,621,508	质押 4,873,800
李蓉	境内自然人	6.45%	19,495,344	14,621,508	质押 9,747,672
张宏伟	境内自然人	6.45%	19,495,344	14,621,508	
伍伟	境内自然人	1.12%	3,378,480	2,533,860	
陈宇	境内自然人	0.68%	2,050,000		
涂云华	境内自然人	0.54%	1,643,090	1,232,318	
吕朝春	境内自然人	0.54%	1,643,088		
陶晓霞	境内自然人	0.54%	1,643,088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1,508.56万元,同比增长8.4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5,343.92万元,同比增长12.15%。面对持续低迷的零售市场,公司坚持实施品牌战略,加大品牌宣传力度,加快产品研发和质量提升,丰富市场营销方式,逐步推进全渠道发展,公司业务保持了稳定增长。
4、涉及财务报告的事项
(1)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Poellen GmbH	6,614,000.00	0.00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不适用。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姜文武
2014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397 证券简称:梦洁家纺 公告编号:2014-020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年8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中,因为工作人员疏忽,出现了填报错误,现更正如下:

(一)第三节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中的“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原披露为: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804,557.93	-34,662,986.71	-58.79%

更正为: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804,557.93	-34,662,986.71	65.94%

原披露为: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中关于分红的政策以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2-2014年)》的规定,制定合理的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董事会审核后提交股东大会审批。独立董事以及监事会均针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意见,在预案的制定过程中,中小股东有充分表达意见以及诉求的机会。
更正为: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2014年4月16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公司以截止2013年末总股本15,12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5元人民币现金,同时,用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
2014年5月9日,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2014年6月9日,公司发布了《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2014-013),确定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6月16日,除权除息日为:2014年6月17日。
2014年6月17日,公司2013年年度权益分配实施完毕。
(三)第四节董事会报告中的“十、本报告期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原披露为:

	0
每10股送红股(股)	0
每10股派息(元)(含税)	5.00
每10股转增(股)	10
分配现金股利(元)(含税)	151,200,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765,0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276,300,108.30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利润分配政策: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政策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在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30%。
利润分配政策与现金分红政策的衔接机制
2014年4月16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公司拟以截止2013年末总股本15,12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5元人民币现金,同时,用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2014年5月9日,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2014年6月9日,公司发布了《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2014-013),确定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6月16日,除权除息日为:2014年6月17日。2014年6月17日,公司2013年年度权益分配实施完毕。
更正为: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因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董事会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2079 证券简称:苏州固锲 公告编号:2014-035
**苏州固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固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8月28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苏州通博电子器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通博”)的通知,2014年8月28日控股股东苏州通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共计4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5%。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本次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份(万股)	减持比例(%)
苏州通博	大宗交易	2014年8月28日	7.53	400	0.55%
	合计			400	0.55%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苏州通博	合计持有股份	25747.7429	35.17	25347.7429	34.8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5333.7429	34.80	24933.7429	34.25%
	有限售条件股份	414	0.57%	414	0.57%

3.控股股东累计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份(万股)	减持比例(%)
苏州通博	大宗交易	2014年6月5日	6.94	190	0.26%

证券代码:002548 证券简称:金新农 公告编号:2014-072
**深圳市金新农饲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金新农饲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3月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议案》,为了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利用率,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商业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12个月内进行滚动使用。详见2014年3月5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2014年8月28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认购了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之行的理财产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产品名称:阳光理财资产管理类理财产品“定活宝”
2、产品编码:EB4328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型理财产品
4、收益起始日:2014年8月28日
5、产品最短、最长持有期限:1天/365天(节假日顺延至下一交易所营业日)
6、收益计算基础:实际天数/365
7、本理财产品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投资人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持有期限在1-7天的收益率为3.8%;
持有期限在7-14天(含7天)的收益率为4.3%;
持有期限在14-30天(含14天)的收益率为4.6%;
持有期限在30-60天(含30天)的收益率为4.8%;
持有期限在60-90天(含60天)的收益率为5.1%;
持有期限在90-365天(含90天及365天)的收益率为5.5%。
8、产品可赎回日:自投资者购买起365天内任意交易所工作日均可赎回,若365天到期未赎回,则产品自动到期,本金和收益将一次性返还至投资者账户。
9、购买、赎回费用:本理财产品不收取购买和赎回费用
10、公司认购金额:5000万元(人民币)

股票代码:002579 股票简称:中京电子 公告编号:2014-065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8月28日披露了《关于召开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4-063)。上述公告披露后,公司对公告内容进行了再次复核,发现由于工作人员疏忽,造成公告中的部分内容出现错误。现将有关内容更正公告如下:
原文: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9月15日15:00至2014年9月1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更正后: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9月15日15:00至2014年9月1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原文: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2014年9月16日在广东省惠州市响铃南路七巷3号(中京科技园)举行的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的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 股
委托人的签名(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下划“√”):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签署相关协议的议案			

如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做出具体表决指示,受托人可按照自己意愿表决: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的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2014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股东登记表明复、复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587 证券简称:奥拓电子 公告编号:2014-049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6月18日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蔡凡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公司股份总数由11047.8750万股增至22098.3683万股。
公司于2014年7月22日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6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按照董事会、股东大会相关会议决议,已完成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于近日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变更(备案)通知书》。变更(备案)的相关信息如下:
变更前注册资本(万元):11047.8750
变更后注册资本(万元):22098.3683
变更前股东: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974.5676万元 63.13%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073.3074万元 36.87%
变更后股东: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3989.5928万元 63.31%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8108.7755万元 36.69%
变更前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电子自助服务设备、金融电子产品、LED光电产品、电子大屏幕显示屏、电子商务系统集成和计算机软硬件产品的技术开发及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电子设备租赁;许可经营项目:无
变更后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电子自助服务设备、金融电子产品、LED光电产品、电子大屏幕显示屏、电子商务系统集成和计算机软硬件产品的技术开发及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电子设备租赁;电子大屏幕显示屏工程设计与安装;照明工程设计与安装;节能投资与节能改造。许可经营项目:无
变更前实收资本(万元):22098.3683
变更后实收资本(万元):22098.3683
变更前董事:吴福渠(董事长) 段忠(董事) 郭卫华(董事) 王鹏(董事) 李毅(董事) 沈毅(董事) 崔军(董事) 李华雄(董事) 赵旭峰(董事) 蔡凡(董事)
变更后董事:吴福渠(董事长) 段忠(董事) 蔡凡(董事) 李毅(董事) 赵旭峰(董事) 李华雄(董事) 崔军(董事) 郭卫华(董事) 沈毅(董事)
章程备案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1718 证券简称:际华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4-026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
控股股东委托贷款资金置换部分银行贷款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事项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降低公司整体财务融资成本,公司拟通过借入较低息资金置换公司所属部分子公司现有的较高息贷款。现计划由公司控股股东—际华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际华集团”)将其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部分募集资金,通过银行委托贷款的形式置换本公司用于置换部分已有银行贷款。本事项为关联交易。
(二)具体方案
际华国际集团通过委托贷款的形式,给予本公司共计4.01亿元借款,期限一年,按不超过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贷款利率计息,用途为置换公司所属部分子公司的较高息贷款。借款日期为本公司与承贷委托贷款业务的银行签订贷款协议之日起计算,目前尚未正式签署。本公司拟将4.01亿元资金置换子公司的部分较高息贷款。
本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审议情况
2014年8月2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控股股东际华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委托贷款资金置换公司所属部分子公司较高息银行贷款的议案》。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3票回避。关联董事亦回避。
该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得到了独立董事的事先认可,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如

证券代码:002252 证券简称:上海莱士 公告编号:2014-087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长王本善先生于2014年7月10日批准了以自有资金人民币500万元在上海自贸区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的投资事项。
2014年8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4年6月27日、7月4日、7月11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7月18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延期复牌公告》;7月25日、8月1日、8月8日、8月15日、8月22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上述相关公告公司已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动各项工作,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第一时间,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公告。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520 证券简称:日发精机 编号:2014-056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注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法定代表人:王本善
4、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整
5、公司类型: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6、经营范围: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数控机床、机械设备及配件、印刷器材、橡塑制品、数码产品、五金交电、日用百货的销售;购、销贸易;区内企业间的贸易及贸易代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经纪);企业管理咨询(除经纪);文化艺术交流策划(除演艺经纪);展览展示服务;国内道路货物运输代理。
特此公告。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819 证券简称:岳阳兴长 公告编号:2014-025
**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第四十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定于2014年9月4日(星期四)召开公司第四十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4年8月1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9月4日(星期四)15:00(下午3: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9月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9月3日15:00至2014年9月4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岳阳市岳阳大道岳阳兴长大厦二楼会议室
4.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同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5.股权登记日:2014年8月28日(星期四)
6.参加会议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表决结果为准。
7.出席对象:
(1)截止2014年8月28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可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本人不能出席的,可以书面委托他人(该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代为出席;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依法聘请的见证律师。
(4)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8.本次股东大会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主要议题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2014年8月1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请出席会议的股东于2014年9月3日上午9:00—11:30,下午2:00—4:00和9月4日上午9:00—11:00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
2.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地址:湖南省岳阳市岳阳大道岳阳兴长大厦九楼);联系电话:0730-8829751;传真:0730-8829752;联系人:鲁正林 秦剑夫
3.登记办法:
(1)法人股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到本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手续;
(2)社会公众股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及证券商出具的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复印件)、委托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及证券商出具的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4)股东可以用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
4.其他事项:出席现场会议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确认与投票程序
本次会议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w.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1.采用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如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9月4日的9:30至11:30、13:00至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买入股票业务操作。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该证券相关信息如下: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0819	兴长投票	买入	对应议案序号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A 输入买入指令;
B 输入投票代码 360819;
C 输入对应申报价格:在“买入价格”项下输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本次议案仅有一个)。具体如下表:

股票代码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

D 输入委托股数:在“买入股数”项下,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0999	1.00元	大于1的整数

该投票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器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则服务器密码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器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则次日方可使用。
服务器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2.00元	大于1的整数

C、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认证机构申请。
D、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委托网站(http://wlw.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A、登录 http://wlw.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十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B、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帐户号”和“服务密码”;在申报数字证书的股东可选择 CA 证书登录;
C、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D、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票程序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9月3日15:00至2014年9月4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附:授权委托书样本

**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或女士)代表本人出席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十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票代码: 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按照自己意愿表决: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2014年 月 日

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587 证券简称:奥拓电子 公告编号:2014-049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6月18日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蔡凡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公司股份总数由11047.8750万股增至22098.3683万股。
公司于2014年7月22日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6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按照董事会、股东大会相关会议决议,已完成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于近日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变更(备案)通知书》。变更(备案)的相关信息如下:
变更前注册资本(万元):11047.8750
变更后注册资本(万元):22098.3683
变更前股东: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974.5676万元 63.13%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073.3074万元 36.87%
变更后股东: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3989.5928万元 63.31%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8108.7755万元 36.69%
变更前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电子自助服务设备、金融电子产品、LED光电产品、电子大屏幕显示屏、电子商务系统集成和计算机软硬件产品的技术开发及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电子设备租赁;许可经营项目:无
变更后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电子自助服务设备、金融电子产品、LED光电产品、电子大屏幕显示屏、电子商务系统集成和计算机软硬件产品的技术开发及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电子设备租赁;电子大屏幕显示屏工程设计与安装;照明工程设计与安装;节能投资与节能改造。许可经营项目:无
变更前实收资本(万元):22098.3683
变更后实收资本(万元):22098.3683
变更前董事:吴福渠(董事长) 段忠(董事) 郭卫华(董事) 王鹏(董事) 李毅(董事) 沈毅(董事) 崔军(董事) 李华雄(董事) 赵旭峰(董事) 蔡凡(董事)
变更后董事:吴福渠(董事长) 段忠(董事) 蔡凡(董事) 李毅(董事) 赵旭峰(董事) 李华雄(董事) 崔军(董事) 郭卫华(董事) 沈毅(董事)
章程备案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1718 证券简称:际华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4-026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
控股股东委托贷款资金置换部分银行贷款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事项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降低公司整体财务融资成本,公司拟通过借入较低息资金置换公司所属部分子公司现有的较高息贷款。现计划由公司控股股东—际华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际华集团”)将其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部分募集资金,通过银行委托贷款的形式置换本公司用于置换部分已有银行贷款。本事项为关联交易。
(二)具体方案
际华国际集团通过委托贷款的形式,给予本公司共计4.01亿元借款,期限一年,按不超过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贷款利率计息,用途为